ICS 65.020.01
B 05

DB13

河 北 省 地 方 标 准

DB13/T 848—2007

无公害叶用紫苏生产技术规程

2007-11-28 发布　　2007-12-13 实施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河北省农业厅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河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聂承华、蔡淑红、王振庄、于凤玲、李楠、郄东翔、刘彦敏、杨平。

无公害叶用紫苏生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无公害叶用紫苏每公顷单茬产 15 000 kg～18 750 kg（1 000 kg/667 m^2～1 250/667 m^2）的产地环境条件、肥料农药使用原则和要求、生产管理系列措施。

本标准适用于省内露地和保护地叶用紫苏无公害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NY 5010 无公害食品 蔬菜产地环境条件

DB13/T 453 无公害蔬菜生产 农药使用准则

DB13/T 454 无公害蔬菜生产 肥料施用准则

3 产地环境条件

无公害叶用紫苏生产的产地环境质量应符合 NY 5010 的规定。

4 肥料、农药使用的原则和要求

4.1 无公害叶用紫苏生产中使用肥料的原则和要求、允许使用和禁止使用肥料的种类等按 DB13/T 454 执行。

4.2 控制病虫害安全使用农药的原则和要求、允许使用和禁止使用农药的种类等按 DB13/T 453 执行。

5 生产管理措施

5.1 选地整地

紫苏对土壤的适应性强，以选择排水良好的壤土或沙壤土地块为宜。在种植前 10 d～15 d 进行深耕晒垡，结合整地每 667 m^2 施 50 kg 三元复合肥，8 000 kg 腐熟圈肥做基肥，整地做畦，畦宽 90 cm，畦高 30 cm，畦间距 30 cm。

5.2 品种选择

选用日本的食叶紫苏或国内的大叶紫苏品种。

5.3 种植方法

用种子进行繁殖，采取直播或育苗移栽均可。

5.4 用种量

直播种植：每 667 m^2 用种量 1.0 kg～1.3 kg。育苗移栽：每平方米播种量 10 g～14 g。

5.5 播种时间

直播播种在 4 月中旬～5 月中旬，育苗移栽在 3 月中旬～4 月上旬播种。

5.6 播种

5.6.1 直播

每畦种植 3 行，行距 40 cm，条播的在畦上开深 0.6 cm～1.0 cm 的浅沟，也可穴播，穴距 25 cm～30 cm。播后覆土，稍加镇压，播后及时浇水。

5.6.2 育苗移栽

5.6.2.1 育苗床准备

苗床应选择避风向阳的地方，按种植面积的 8%～10%准备苗床。每 667 m^2 苗床施腐熟的鸡粪 200 kg、复合肥 5 kg、尿素 2 kg 做底肥，施肥后翻均，平整畦面。

5.6.2.2 育苗

播前浇一次透水，待水渗下后，将种子均匀撒播在床面，覆细土约 1 cm，再均匀撒些碎稻草，覆盖地膜，然后加小拱棚。

5.6.2.3 苗期管理

播后经 7 d～10 d 发芽出苗，及时揭去地膜。苗出齐后，间去过密的幼苗。一般要间苗 3 次，苗距约 3 cm，以互不拥挤为标准。勤除草，适时浇水，及时通风。进入 5 月份即可揭除小拱棚薄膜。

5.6.2.4 定植

育苗移栽的当幼苗长到 15 cm、3～4 对真叶时进行定植。定植前 2 天畦面喷除草剂，每 667 m^2 用 72%的都尔乳剂 100 g,加水 20 kg～40 kg 均匀喷洒地面。定植时尽量做到不破坏表土除草液膜。每畦定植 3 行，行距 40 cm，株距 30 cm，压实浇水。

5.7 田间管理

5.7.1 定苗

条播的待苗高 15 cm 左右时，按株距 25～30 cm 定苗；穴播的每穴留 1～2 株。

5.7.2 浇水追肥

保持土壤湿润，主茎 5～7 叶时，结合浇水进行第一次追肥，每次施尿素 10 kg，过磷酸钙 10 kg，施后封垄培土。每次采收后浇水 1 次，同时追施复合肥 15 kg/667 m^2,促进其新枝发生和生长。

5.8 病虫害防治

各农药品种的使用要严格遵守安全间隔期。

5.8.1 虫害

5.8.1.1 紫苏野螟

采取清园、处理残株、收获后翻耕土地等物理措施，减少越冬虫源，或用 5%锐劲特悬浮剂或 50%杀螟松乳油 1 000 倍液喷雾等化学方法防治。

5.8.1.2 蚱蜢、甜菜夜蛾

成虫可用糖 6 份、醋 3 份、白酒 1 份、水 10 份配成糖醋液诱杀防治，也可采用60%速灭杀丁乳剂 10 000 倍液或来杀丁 1 500 倍液喷杀等化学方法防治，喷药时间应安排在采叶后立即进行。

5.8.2 病害

5.8.2.1 白粉病、锈病

可用 70%甲基托布津 1 500 倍液，或20%粉绣星可湿性粉剂 1 200 倍～1 500 倍液，或 12%绿乳铜乳油 600 倍～800 倍液喷雾防治，连续喷 2 次～3 次。

5.8.2.2 斑枯病

发病初期用代森锰锌 70%干粉喷粉，每隔一周一次，连喷 2 次～3 次，也可用 1:2:200 倍波尔多液防治，采收前 20 天停止用药。

5.9 收获

当叶片直径达到 10 cm～15 cm 开始，根据市场需求，及时采收成品叶，采收时应避免高温及雨天，以晴天上午 6 点～10 点采收为宜，当日销售或加工。